



图读儋州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

2025年工作回顾

一年来,市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、省委八届历次全会和市委十三届历次全会精神,在市委领导、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和上级法院指导下,围绕奋力打造海南自由贸易港“样板间”战略目标,聚焦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,攻坚克难、拼搏进取,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。

全年受理各类案件 22288 件,审执结 20680 件,新收和结案同比分别增长 6.34% 和 2.34%;法官人均办案 464 件,结案 431 件。最高法院“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”设定的 13 项指标全部达标,其中 12 项指标同比趋优,9 项指标优于全国区间,审判质效持续向好。市法院获评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先进集体;立案庭被最高法院评为人民法院立案信访诉服工作成绩突出集体,并荣获第五届海南省人民满意公务员集体;6 名干警获得省市级以上荣誉。

一、强化政治引领,把牢法院工作正确方向

加强政治建设

健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常态化机制,党组“第一议题”学习 25 次 38 项,中心组学习 10 次,全员政治轮训 6 次。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、海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引领审判工作,形成推动市法院工作 5 个方面 13 项具体措施

坚持党的绝对领导

主动向市委、市委政法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、重要案件 23 次

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

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作风建设重要论述、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等 8 次,带动各支部同步组织学习 117 次,落实开门教育广泛听取各界意见建议 26 条

二、维护社会稳定,夯实平安儋州安全根基

依法惩治刑事犯罪

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、严惩故意伤害、寻衅滋事、“两抢一盗”等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犯罪案件 159 件 202 人,审结毒品案件 16 件 25 人。审结电信网络诈骗、私彩赌博、非法集资等侵害群众财产权益犯罪案件 112 件 155 人,判决追缴赃款 1090 万元

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

与八一、西联等农场加强联动,合力调解涉垦地纠纷案件 177 件,助力收回私垦私占土地 1815.53 亩。积极配合党委政府解决乡村振兴扶贫资金纠纷,对 58 份资金返还协议进行司法确认,涉及资金 2200 万余元

助力基层社会治理

积极融入综治中心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体系,依托中心分流案件、接办事项 170 余件,成功调处 38 件。设立全省首个“候鸟”调解工作站,累计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2500 余件,经验做法被省高院在全省推广。持续擦亮“岳俏光”“芳姐”“福哥”特色调解工作室品牌,成功调解某小区涉 438 户物业服务合同纠纷

三、聚力中心工作,护航经济社会发展大局

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

审结各类合同、企业产权、股东权益等纠纷 5800 余件;依法依规为 171 家次企业修复信用,促推“惩戒失信”与“激励履约”有机统一。执结涉政府机关、事业单位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案件 4 件,到位金额为 415 万元。对 400 余家被执行企业灵活采取“活查活封+置换担保+信用承诺”执行措施,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

服务科技创新发展

健全涉外知识产权纠纷诉调对接机制,联合 WIPO 仲调中心成功调解 1 件涉外商标侵权纠纷。深化洋浦保税港区知识产权“一庭一站”解纷机制,与市监局联动化解知识产权纠纷 20 件。发布《知识产权审判白皮书(2022-2025 年)》和 10 篇典型案例



促推法治政府建设

召开府院联动会议和行政审判示范观摩庭 18 次,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连续 2 年保持 100%。连续 3 年发布《行政审判白皮书》,运用“监督一张网”督促相关行政机关规范行政行为或者履行生效判决 4 件,行政机关败诉率同比下降 6.69 个百分点。联动市民政局、市公安局等实质化解行政争议 39 件,通过行政机关自我纠错促使行政相对人主动撤诉 35 件

四、保护民生权益,提升人民群众司法感受

优化诉讼服务落实惠民有感

依托数字法院建设提升一站式服务,开展网上立案 1980 件次、电子送达 1.9 万件次、远程视频开庭 680 件次。推行 67 类“两状”示范文本应用,方便当事人和律师诉讼。推动“一站式”执行事务中心实质化运作,为群众提供执行立案、法律咨询 2000 余件次,执行调解 200 余次,执行案件平均结案时长下降 27 天。加强诉讼费退费监管,主动清退诉讼费 2200 余万元。深入社区、乡村、校园等场所开展巡回审判、普法宣传等 600 余次

强化民生保障解决急难愁盼

持续推进“保交楼、保民生、保稳定”工作,审理追讨工程款、商品房预售、交房办证等纠纷 500 余件。依法审理劳动争议、追索劳动报酬等案件 2000 余件,判处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 6 件 7 人。集中力量开展涉农民工工资支付案件“零欠薪”专项行动,执结相关案件 589 件,追回欠薪 716 万元。为经济困难当事人减缓免诉讼费 36.4 万元,发放司法救助金 14 件 28.9 万元

加大执行攻坚保障胜诉权益

执行到位 1.92 亿元,三项核心指标均优于或位于最高法院设定的合理区间且同比趋优。交叉执行执结“骨头案”14 件,通过银行、不动产等部门查冻扣被执行人财产 5000 余件次。加大对抗拒、规避执行行为打击力度,促使 400 余人主动履行债务 4300 万元,执行完毕率和执行到位率分别提升 2.92 和 1.59 个百分点。运用执前督促程序推动判后自动履行,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同比下降 5.32 个百分点

推进“护苗”行动做实惩防教帮

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,审结相关案件 83 件 100 人,对 5 名被告人判处终身禁业。委托家事社工开展家事调查、家庭教育指导 11 次,针对案件审理中暴露出的家庭、学校、社会问题制发“三令三书”223 份,促推“六大保护”融合发力。推动正德学校完成全省首个“标准化”法庭建设并实地开展庭审观摩。联合市妇联、教育局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110 场次,组织 300 余名师生参观法院禁毒展、观摩庭审,3 件保护未成年人案例入选 2025 年“海南法院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十大典型案例”



五、创新管理机制,促推审判工作提质增效

严格流程监管提效率

加强审限审批管理,审限内结案率同比提升 3.3 个百分点,平均审理时长缩短 20 天。大力清理长期未结案件,1 年以上未结案件比清理前下降 63%

加强科学管理强质量

依托全国法院“一张网”每月开展司法数据会商,充分发挥专业法官会议、审判委员会对案件质量把关以及类案检索参考和“两库一网”裁判辅助作用,一审裁判被改判率同比下降 0.46 个百分点

完善司法责任促效果

院庭长带头办理疑难复杂案件 4428 件,阅核案件 3278 件,跟踪监管“四类案件”44 件,上诉率同比下降 4.37 个百分点,服判息诉率同比提升 4.39 个百分点

六、全面从严治党,淬炼素质过硬法院队伍

坚持党建引领赋能

各党支部同步开展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活动等 330 余次。将党建与“基层基础强化年”专项行动、“党建+审执”绩效评估等同部署、同推进,推动政治素质、审判执行质效“双提升”

加强人才培养强基

在党委有力领导下调整配备审委会委员 6 名、中层干部 3 名,新任 7 名年轻员额法官。建立青年法官导师制,选派资深法官对 8 名年轻法官开展“传帮带”。3 篇案例入选“最高人民法院多元纠纷解决案例库”,1 篇裁判文书获评“全省法院优秀裁判文书”二等奖

狠抓廉政建设塑形

常态化开展廉政教育,教育干警 1700 余人次,筑牢防腐拒变思想防线。开展审务督察、纪律作风检查和党建督查等 80 余次

七、主动接受监督,加强良性互动提升公信

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

办结代表建议、委员提案 120 件,被市政协评为 2025 年度提案办理成绩突出单位。就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向市人大作专题报告,认真落实审议意见。邀请省市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视察座谈、旁听庭审、见证执行等 50 余人次

依法接受监察监督和检察监督

邀请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列席党组会,认真处理“监督一张网”收办件 15 件,期限内办结率 100%。依法接受市检察院监督,沟通会商相关案件 30 余件次,邀请检察院列席审判委员会 4 次,及时办理并反馈检察工作建议 17 份

积极争取社会各界理解与监督

邀请机关干部、企业家代表、学校师生参加“法院开放日”、旁听庭审等活动 25 次,增进社会公众对法院工作了解和支持。认真落实人民陪审员参审制度,陪审员参审案件 1315 件,参审率 7.81%

2026 年工作思路

在强化政治建院上筑牢绝对忠诚

在护航发展大局上彰显新担当

在保障民生权益上取得新成效

在提升办案质效上激活新动能

在严抓自身建设上落实新要求